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37號

在2011年7月15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曾蔭權先生，大紫荊勳賢

出席議員：

主席曾鈺成議員，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李華明議員，SBS, JP

吳靄儀議員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鑑林議員，SBS,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梁耀忠議員

黃宜弘議員，GBS

黃容根議員，SBS, JP

劉江華議員，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鄭家富議員

譚耀宗議員，GBS, JP

石禮謙議員，SBS, JP

李鳳英議員，SBS, JP

張宇人議員，SBS, JP

馮檢基議員，SBS, JP

方剛議員，SBS, 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麟議員，SBS, JP

林健鋒議員，GBS, JP

梁君彥議員，GBS, JP

張學明議員，G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JP

湯家驊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SBS, JP

甘乃威議員，MH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JP

林大輝議員，BBS, JP

陳克勤議員

陳茂波議員，MH, JP

陳健波議員，JP

梁美芬議員，JP

梁家騶議員

張國柱議員

黃成智議員

黃國健議員，BBS

葉偉明議員，MH

葉國謙議員，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GBS, JP

潘佩璆議員

謝偉俊議員，JP
譚偉豪議員，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陳淑莊議員
陳偉業議員
黃毓民議員

缺席議員：

霍震霆議員，GBS, JP
余若薇議員，SC, JP

出席政府官員：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先生，大紫荊勳賢，GBS, JP
律政司司長黃仁龍先生，SC, JP
教育局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GBS, JP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GBS, IDSM, JP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梁卓偉教授，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GBS, JP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先生，GBS, 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GBS,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教授，SBS, JP

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女士，GBS, JP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GBS, JP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GBS,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先生，JP

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劉兆佳教授，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吳文華女士

行政長官答問會

主席提醒議員，如果有任何議員妨礙會議進行，他會命令有關議員立即退席，以確保會議能順利進行及讓更多議員能提問。

在行政長官準備向本會發言時，梁國雄議員起立及高聲說話。主席命令他立即退席。梁國雄議員沒有理會主席的命令，並走向前及將數張紙張擲出。梁國雄議員在保安人員協助下離開會議廳。

行政長官向本會發言。

在行政長官向本會發言期間，公眾席上有人叫囂。主席請秘書處人員確保會議不受干擾。

行政長官繼續向本會發言。

黃毓民議員提出一項質詢，由行政長官作答。

在行政長官回答黃毓民議員的質詢期間，陳偉業議員起立及高聲說話。陳偉業議員繼而擲出一些紙飛機。主席命令陳偉業議員立即退席。陳偉業議員沒有理會主席的命令，繼續高聲說話。陳偉業議員在秘書及保安人員協助下離開會議廳。

11位議員及陳鑑林議員提出質詢，由行政長官作答。

在陳鑑林議員提出其質詢期間，吳靄儀議員就陳鑑林議員是否適宜提及一宗在法院待決的訴訟案件提出規程問題。

主席表示，在陳鑑林議員提出其質詢後，他會考慮陳議員的質詢會否妨害該訴訟案件。

陳鑑林議員繼續提出其質詢，由行政長官作答。

另有兩位議員提出質詢，由行政長官作答。

本會在下午4時33分休會。

主席曾鈺成
2011年9月23日

香港
立法會會議廳